

克拉玛依区科学技术局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克拉玛依区科技局

填报时间：2024 年 4 月 23 日

一、基本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区科学技术局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和市委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方针，拟订全区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牵头推进区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促进民营科技企业、科研机构 and 科技咨询、评估、培训等社会中介组织的发展，推动科技服务体系的建立，提升企业科技创新能力。

（3）协调管理区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负责科技经费和科研物资的使用、配置和监督；负责提出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和科技资源合理配置的政策措施建议；协同有关部门综合应用财政、信贷、税收等经济手段，对区科技工作的运行进行宏观调控。

（4）拟订全区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区级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拟订区级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为推动科技基础设施建设、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提出规划和政策建议；负责科技企业申报国家、自治区、市级技术创新资金的指导、评估、推荐工作。

（5）编制区级重大科技项目规划并监督实施，推进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促进科技带动农业和社会发展。

（6）牵头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7）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科技园区建设。

（8）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落实国家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科技保密工作。

（9）拟订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活动；指导相关部门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做好外国专家、团队的联系服务和管理工作的。

（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全区科学技术普及工作的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

（11）完成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2）职能转变。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从研发管理向创新服务转变，深入推进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建立区级科技管理平台，减少科技计划项目重复、分散、封闭、低效和资源配置“碎片化”的现象。政府

部门不直接管理具体科研项目，委托项目管理专业机构承担项目受理、评审、立项、过程管理、验收等具体工作。进一步改进科技人才评价机制，建立健全以创新能力、质量、贡献、绩效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和激励政策，统筹全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智力工作

2.机构人员构成

克拉玛依区科学技术局（以下简称区科技局）是克拉玛依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行政编制**4**名，实有人员**5**人，其中：在职人员**4**人。

（二）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1. 重点工作计划

（1）科技项目立项经费(非本级)项目为自治区划拨至我区的**2023**年度自治区创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20**万元），**2023**年计划投入**12**万元，要完成对国家农业科技园区落地企业的支持，引导企业加大科研投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2）2023年人才专项经费项目，计划投入**27**万元，要完成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之星”的评选、年度评估和培养资金拨付工作，提高科技人才创新积极性，增强企业科技创新意识。

（3）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一楼展示大厅建设费用(区级)项目，计划投入**4**万元，要完成科创大厦**A**座**LED**屏幕维修，提升科技创新孵化器的宣传效果。

（4）科创大厦**A**座租赁费用项目，计划投入**479.73**万元，根据区科技局与克拉玛依融汇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规定，要支付科创大厦**A**座

2023.1.19-8.16 的租赁费用共 **479.73** 万元（**210** 天）。

（5）科技计划项目资金及科技项目委托管理费用（区级）项目，计划投入 **105.6** 万元，委托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开展科技项目管理工作并支付服务费；经制定项目申报指南、项目组织申报、资格审核、专家评审等流程，对 **2023** 年立项的区级科技项目给予资金支持，达到公平、公正开展项目立项并提升企业科研投入积极性的目标。

（6）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运营服务费用项目，计划投入 **42** 万元，根据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运营协议，支付合同尾款 **42** 万元，通过委托科技服务机构运营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达到聚集优质的科技创新要素资源、面向创新主体开专业服务的目标。

（7）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区级）项目，计划投入 **100** 万元，对 **2022** 年度重新申报并通过认定的 **10**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给予每家 **10** 万元的资金支持，达到提高科技企业创新积极性、加大科技企业梯度培育力度的目标。

（8）克拉玛依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复审工作相关使用经费（区级）项目，计划投入 **30** 万元，要委托专业机构完成园区复审材料的撰写和迎检宣传片拍摄、宣传册制作等，达到加大园区宣传力度、为园区复审打下基础的目标。

（9）科技创新专项资金项目，计划投入 **1230** 万元，用于落实兑现 **2021** 年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支持辖区科技型企业的发展。根据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执行方案安排，**2023** 年要完成 **1230** 万元的拨付工作。

（10）科技创新服务券补助资金（区级）项目，计划投入**11.79**万元，要完成对**2023**年开展科技服务的科技型中小企业进行一定额度的补贴工作，达到鼓励科技企业加大开展科技服务力度的目标。

（11）**2023**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二批）项目，计划投入**6**万元，按照市科技局**2023**年第**14**次会议纪要，将第九届新疆创新创业大赛优秀组织奖励资金拨付**6**万元至克拉玛依区，其中**3**万元用于奖励众桥生产力促进有限公司，**3**万元用于科技党建展厅建设，达到党建引领科技发展、营造科技创新工作良好氛围的目标。

2. 机构人员保障情况

区科技局无直属行政（事业）单位。

部门内设**4**个科室，分别为党政办公室、梯队培养项目组、创新发展中心、技术转移中心。

具体人员保障情况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部门保障实有在职人员为**4**人，行政在职**4**人，事业在职**0**人，实有离休人员**0**人，实有退休人员**0**人，同比上年人数相同。

3. 决策过程

部门项目的立项依据充分，符合相关法规政策及部门职责，依据充分。符合科技创新工作发展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部门项目立项程序规范，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

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前期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根据相关文件要求设置了整体绩效目标，整体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合理，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

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明确，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预算编制科学，整体项目在资金投入方面，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资金分配合理，整体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部门单位的实际情况相适应。

综上，我部门本年各项工作能够做到部门项目的立项依据充分，各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预算编制科学有效，资金分配合理。决策过程科学规范、实施有效。

(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1. 年初预算安排

2023 年我部门年初安排预算数为 **1852.18** 万元，其中：上级安排 **0** 万元，本级安排 **1852.18**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

2. 预算年中调整情况

我部门年初批复预算数 **1852.18** 万元，年中调整数 **290.76** 万元，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2142.94** 万元，预算调整率 **15.70%**。调整预算的主要原因为：为了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推动我区科技创新事业发展，新增了人才专项经费、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科技创新服务券补助资金、科技计划项目资金及科技项目委托管理费用、科技项目立项经费、克拉玛依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复审工作项目使用经费、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一楼展示大厅建设费用等项目经费。

3. 资金使用主要内容、涉及的范围

2023 年我部门全年预算数为 **2142.94** 万元，其中：上级安排 **0** 万元，本级安排 **2122.94** 万元，其他资金 **20**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2134.9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63%**。其中：上级安排 **0** 万元，本级安排 **2122.94** 万元，其他资金 **12**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资金支出涉及范围为人 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企业补助等。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预算管理情况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本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已制定《区科技局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区科技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操作细则》《区科技局预算绩效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有效保障了我部门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较好地促进事业发展。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确保我部门预算资金规范运行。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我部门严格按照财政部门预算编制与预算调整的工作要求，在预算编制、分配依据充分的条件下，切实做好“先定目标再编预算”，确保预算分配结果合理。同时按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克拉玛依区预算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克区政办发〔2013〕16号）等规定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要求，部门预算及绩效目标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二）基本支出投入、管理和使用情况

1. 基本支出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年我部门基本支出年初预算安排**79.45**万元，全年预算总额**87.55**万元，全年实际支出**87.55**万元，资金执行率**100%**，占总支出的**4.08%**，其中：工资福利支出**72.1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3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

2. 基本支出管理情况

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人员工资由相关部门逐个审核，按月申报及发放。基本公用经费主要用于支付单位日常的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车辆运行维护费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单位车辆加油、维修及购买车辆保险。

3.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我部门坚决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厉行勤俭办公的工作

要求，提倡本单位全体干部职工，勤俭节约，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确保每年“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

（三）项目专项支出投入、管理和使用情况

1. 项目专项支出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3 年专项项目年初预算 1772.73 万元，全年预算总投入 2055.39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2047.39 万元，资金执行率 99.61%，占总支出的 95.90%，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本级财政资金安排 2035.39 万元，其他资金 12 万元。

2023 年本部门单位共有 11 个项目，其中 11 个属经常性项目、0 个属当年度新增项目。已完成项目 11 个、未完成项目 0 个。

2. 项目专项支出管理情况

为规范专项资金使用，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我部门主要采取四项措施。一是各专项资金做到专人管理；二是制定了项目实施方案；三是认真组织项目验收。切实确保专项资金都做到了专款专用。专项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

情况。

（四）政府采购及资产管理情况

1. 2023 年度我部门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实现政府采购新作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及程序实施采购。年初政府采购预算数为 **105.08**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数为 **105.0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

2. 我部门严格贯彻落实行政事业单位政府采购及国有资产管理配套制度文件，规范单位政府采购及国有资产管理，夯实管理基础。严格按照要求完善单位采购管理及资产信息标准化管理体系。持续推进采购、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采购、资产、预算绩效融入预算管理一体化，为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前后衔接，预算、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绩效管理环环相扣的全链条闭环管理体系奠定工作基础。促进资源合理配置。按资产构成情况看，**2023** 年单位固定资产原值 **45.92** 万元，累计折旧 **40.77**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5.15**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共设置一级指标 **1** 个，二级指标 **1** 个，三级指标 **5** 个，详细说明如下：

（一）指标三：履职效能

1.数量指标：

指标①：配套支持自治区重大科技项目，指标值：**>=2** 项，年中监控完成值：**2** 项；自评完成值：**2** 项，指标完成率 **100%**，指标成效分析：有效保障了自治区重大科技项目的顺

利实施。偏差率 **0%**，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无。

指标②：为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发展提供场地，指标值：**=1** 个，年中监控完成值：**1** 个；自评完成值：**1** 个，指标完成率 **100%**，指标成效分析：支付完成了科创大厦 **A** 座租赁费用，确保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正常运作。偏差率 **0%**，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无。

指标③：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指标值：**>=12** 家，年中监控完成值：**12** 家；自评完成值：**25** 家，指标完成率 **208.33%**，指标成效分析：有效提升了我区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提升了企业科技创新意识。偏差率 **108.33%**，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2023** 年初市级部门还未下达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数的考核指标，我部门按照往年该指标的增速制定了绩效指标值，因此造成了偏差。下一步将我部门加强与市级部门的沟通，及时掌握相关指标值，确保指标制定的准确性。

指标④：奖励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指标值：**>=16** 家，年中监控完成值：**16** 家；自评完成值：**26** 家，指标完成率 **162.5%**，指标成效分析：确保了 **2023** 年度符合奖励支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全部得到资金支持。偏差率 **62.5%**，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我部门在年初制定指标值时，将 **2020** 年 **16** 家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480** 万元纳入绩效指标值。**2023** 年下半年，按照《克拉玛依市关于加快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新克政发〔**2022**〕**63** 号）的要求，我区需对克拉玛依区 **2022** 年度 **10** 家再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给予资金奖励，我部门按照 **10** 万元/家的标准追加资金 **100** 万

元，因此造成了偏差。下一步我部门将加强与市级部门的沟通，及时了解掌握市级以上政策并加强研究落实，确保指标制定的准确性。

指标⑤：招标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运营单位，指标值：**=1**家，年中监控完成值：**1**家；自评完成值：**1**家，指标完成率**100%**，指标成效分析：按照规范流程完成了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运营单位招标，提升了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培育、孵化科技型企业的专业服务水平。偏差率**0%**，偏差原因及改进措施：无。

四、评价结论

2023年，区科技局委托众桥公司开展区级科技计划项目立项工作，立项区级科技计划项目**19**项，拨付科技计划项目资金及科技项目委托管理费用**105.6**万元；向绿成公司拨付科技项目立项经费**12**万元。加大财政对科技创新工作的支持力度，拨付科技创新专项资金**1230**万元，向**2022**年度重新申报并通过认定的**10**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给予**100**万元的资金支持，向**6**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拨付科技创新服务券补助资金**11.79**万元。加快建设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租赁科创大厦**A**座**1-16**层作为中心建设发展的载体，支付科创大厦**A**座租赁费用**479**万元；招标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开展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全年运营工作，孵化培育科技企业，支付区科技创新中心运营服务费用**42**万元；打造党建展厅和展示大厅，支付**2023**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二批）**6**万元、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一楼展示

大厅建设费用 4 万元。启动第一届区级“科技创新之星”选拔培养工作，评选“科技创新之星”27 名，给予“科技创新之星”27 万元的 2023 年人才专项经费支持。委托中国科学院新疆生地所全程参与指导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复审工作，支付园区复审工作相关使用经费 30 万元。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部分预算项目存在执行偏差。由于科技项目立项经费（非本级）项目为自治区划拨至我区的 2023 年度自治区创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20 万元），因该资金计划三年拨付完毕，2023 年支出 12 万元，导致在预算执行中出现该项目支出低于预算指标数的情况。

2. 在预算管理环节中，存在“重支出、轻绩效”的情况，预算管理关注财政资金使用的合法性与合规性，但缺乏对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与使用成果的关注，导致资金拨付使用时限延后，预算资金执行力有待提高。

3. 单位内部财务和业务责任不清晰，懂业务的不懂财务、懂财务的不懂业务，在项目执行和把控上偏差较大，预算绩效管理的“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要求还没有完全落实到位。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1. 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和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支出，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

行预算，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切实做到决算与预算相衔接。加强与财政部门的紧密配合,开展好整体支出及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运用好绩效评价的结果,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2.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结合本部门实际，按轻重缓急统筹安排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合理性，优化资金结构。着力补齐管理短板，做实事前绩效评估，全面设置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继续推进完善配套制度和体系建设，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制度和问题整改责任制度。

3. 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加大实效管理机制建设，确保预算绩效延伸至末端，实现资金支出有依据，支出结果有责任。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实相符。

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	克拉玛依区科技局
------	----------

位) 名称 (盖章)							
部门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1852.18	2142.94	2134.94	10	99.63%	9.96
	其中: 上级安排 (万元)	0	0	0	—	—	—
	本级安排 (万元)	1852.18	2122.94	2122.94	—	—	—
	其他资金 (万元)	0	20	12	—	—	—
年度总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辖区 2020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 给予每家 30 万元的奖励, 给予 2020 年立项自治区重大专项、重点研发项目的企业配套支持。加快建设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 租赁科创大厦 A 座 1-16 层作为中心建设发展的载体。招标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开展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全年运营工作, 孵化培育科技企业, 在全区营造科技创新氛围, 提高科技企业孵化能力。			完成了委托众桥公司开展区级科技计划项目立项工作, 拨付科技计划项目资金及科技项目委托管理费用 105.6 万元; 向绿成公司拨付科技项目立项经费 12 万元。加大财政对科技创新工作的支持力度, 拨付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230 万元, 向 2022 年度重新申报并通过认定的 10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给予 100 万元的资金支持, 向 6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拨付科技创新服务券补助资金 11.79 万元。加快建设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 租赁科创大厦 A 座 1-16 层作为中心建设发展的载体, 支付科创大厦 A 座租赁费用 479 万元; 招标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开展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全年运营工作, 孵化培育科技企业, 支付区科技创新中心运营服务费用 42 万元; 打造党建展厅和展示大厅, 支付 2023 年自治区科技计划专项资金(第二批) 6 万元、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一楼展示大厅建设费用 4 万元。启动第一届区级“科技创新之星”选拔培养工作, 评选“科技创新之星”27 名, 给予“科技创新之星”27 万元的 2023 年人才专项经费支持。委托中国科学院新疆生地所全程			

				参与指导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复审工作，支付园区复审工作相关使用经费 30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实际完成值	得分
运行成本							
管理效率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配套支持自治区重大科技项目	≥2 项	2023 年工作计划	20	2 项	20
		为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发展提供场地	=1 个	2023 年工作计划	10	1 个	20
		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12 家	2023 年工作计划	20	25 家	20
		奖励支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16 家	2023 年工作计划	20	26 家	20
		招标克拉玛依区科技创新中心运营单位	=1 家	2023 年工作计划	20	1 家	10
社会效益							
可持续发展能力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